

香港在2014

年發生了全球矚目的雨傘運動，遺憾的是經過為期79

天的抗議後，並沒有得到政府任何承諾而落幕，看似這是一場沒有成果的失敗群眾抗議，卻悄悄的灑下更多追求民主的種子，各種傘後組織紛紛出現，這些組織訴求落實社區工作，宣揚真普選，爭取民主，有些組織甚至參與2015

年的區議會選舉，當然這些組織的立場也不一致，有相對溫和派的所謂的金鐘系，也有強調港人優先的本土派，就算本土派也有區分比較激進的本土民主前線，也有走議會路線的青年新政，不論在香港或是台灣媒體青睞的，還是以學民思潮與學聯以及衍生出的相關組織，本土派傘後組織對台灣而言相對陌生。

本次我們特別專訪屬於本土派的青年新政九龍西總幹事游蕙禎，青年新政在本土派傘後組織中算是相對有組織規模，去年區議會選舉，派出九位參選人，雖然最後只有一位鄭葆賢當選，但對於都是由素人組成的新政團來說，已經算是不錯的成績；此外令人眼睛一亮的就是游蕙禎，同樣是素人參選在短短時間內，差點擊敗同選區的政壇老將梁美芬。儘管區議員選舉失利，但游蕙禎仍決定繼續參選九月的立法會選舉，希望進入議會，在議會中為港人權益發聲。

游蕙禎會引起我們關注是因為在區議會選舉後，香港媒體網站立場新聞刊登一篇由作家也是通識教師葉一知所寫的「因為游蕙禎，我背叛了太太」[\[1\]](#)

，文中幽默的寫道香港的師奶們如何敵視青春少女的游蕙禎，硬要丈夫把票投給梁美芬，這篇文章在香港網民間廣為流傳，加上本土派逐步累積一定的支持，儘管目前還不是傳統政黨的對手，但未來應當有機會成為與建制、泛民鼎足的勢力，因此我們決定進行這場視訊訪問，讓台灣讀者有機會去了解這位年輕政治明星。



傘運與社運

在
游蕙
禎的成長
過程中，對於政治
議題很少涉獵，就算需要去了解時事
，也是帶有實用的目的:為了應付考試。游蕙禎在訪問中說到:

在我的成長過程沒有接受到很多政治方面的知識或新聞，我父母雖然常跟我說要多看新聞，只是因為要我知道現在發生的事情，以應付我的考試，所以我成長過程之中，是沒有吸收太多政治方面的知識。

大學念的是中文系，成長過程又沒有吸收太多政治方面的資訊，誰也沒想到應該是文青少女，然後到職場成為OL

的女生，後來不僅投入社運，甚至還出來參選。不過游蕙禎過去是完全沒參加過社會運動，第一次遊行初體驗則是2003

年，當時就讀中學的游蕙禎由父母帶著參加七

一反23

條立法的遊行，後來參加過一次六四遊行，還有國民教育的罷課，游蕙禎是這麼談她參與社運的經過：

第一次去參加社會運動是2012年的六四晚會，六四對許多香港人來說是政治的啟蒙，之後就沒再去。我想的是民主不是每一年坐在那邊就能換來的，而是要做更多事情才能達到的，不過六四晚會對我來說是一個啟蒙。然後到2012年國民教育的罷課，那時也有參加，跟一些朋友去中文大學參加罷課，一直到2014年雨傘革命才有比較深度的社會運動參與，才算是真的有參與到社會運動，很小的時候大概中學1、2年級吧，我父母也有帶我去七一遊行，那時有很多人覺得用遊行的方法跟政府表態是一個必要的事情，不過也只是參加一次就沒有再去。

在游蕙禎的認知中，2014

年的雨傘運動

才是她第一次真正深度參與

的社會運動，為何她會突然的加入傘運呢？

是不是有甚麼樣的引爆點讓游蕙禎會去參加？

其實答案很單純，就是認為制止人大對香港特首普選的決定，應該是成年人的責任，而不該是讓學生承擔：

9.27

晚上我在電視上看到有一些學生在公民廣場進行靜坐罷課，我覺得我是一個成人，為什麼這些事情要讓學生來做？那些不是應該是成人的責任嗎？為什麼這些責任會轉移到學生身上？我覺得不行，不能這樣下去，一定要做一些事情，當時我是一位普通市民，能夠做到的是呼叫更多的朋友去參加這場運動，呼叫更多的人去跟政府施壓，9.28就發生催淚彈事件，我第二天請假去金鐘，就這樣開始。

我在參加雨傘革命時，覺得

我們一定要阻止政府採納人大的831決議[2]

，這是我們最主要目的，佔領是一種施壓的方法，但我們發現經過79日的抗爭後，政府沒有把市民意見放在眼裡，單方面要警察清場，就當沒事發生。當然最後2015年6月政改方案被否決，但政府表現出來的態度是我們已經不再信任政府的主要原因。

雨傘運動的結果，大家都知道是一場徒勞，游蕙禎第一次那樣投入社運，換來的卻是政府的冷漠反應，也讓游蕙禎與參與傘運的市民對政府不再信任，埋下未來抗爭的種子。



傘運慘澹收場，對曾經參加過這場運動的港人來說，確實是不小的打擊，港人對於香港未來的前途更感悲哀，可喜的是，如果說六四是香港人對於民主的啟蒙，那麼傘運就是讓更多港人捲起袖子，直接參與政治領域的契機，游蕙禎與其他普通市民不甘於傘運就這樣落幕，決定進入社區，做民主宣揚與扎根的工作，延續傘運的精神，自此游蕙禎就從一位上班族踏上政治的征途，走向一條完全沒想過的道路，而這一切都是從傘運後，游蕙禎加入一個油尖旺重奪區議會小組開始說起：

2015

年1月初，我有一個大學學長，他開了一個中文系朋友的小組，他在這小組開了訊息，提到重奪區議會的活動，當時他們討論油尖旺區議會重奪的行動，我覺得我住在旺角，我也想試一下，即使失敗了，但我想做一些行動來延續雨傘運動的精神，所以就參加這會議，第一次在1月中談了一次，那時目標在油尖旺區，大家討論甚麼時候去街站(指在街頭擺攤位宣揚理念)。然後一月下旬左右，青年新政的人就跟我們結合，一起做油尖旺區的工作，我們覺得跟其他人合作也是有優勢，我們是普通市民，沒有資源、沒有人，集合更多人能做的事更多，之後油尖旺的成員就加入青年新政。

在傘運結束後，許多港人紛紛自主成立許多傘後組織，其中不乏將目標放在2015

的區議會選舉，這群人認為議會長期被建制派盤據，不能真正為香港人謀福利，因為香港人普遍對政治冷感，才會讓議會都被建制派壟斷，因此希望從區議會選舉出發，逐步奪回市民對議會的主導，讓議會的資源能真正服務港人的需求。當游蕙禎決心從一位上班族轉成政治工作者時，是不是有先跟家人商量過呢？游蕙禎笑說：完全沒有.....

當時就是覺得只是擺街站而已，為何要通知父母？那時我覺得沒必要去跟父母說，我只是一個義工的角色，直到我加入青年新政大概四到五個月以後，出任社區主任，才跟他們說：今年(2015)十一月左右會去作區議會選舉。他們才說你去選區議會啊？這區議會不是要當區居民才能參加？其實他們完全不懂選舉規矩。

不過游蕙禎的父母在得知女兒要參加區議會選舉時，沒有太大反應，到現在要參加立法會選舉，父母才稍表示意見，擔心女兒鬥不贏政治老手：

他們覺得我還年輕 不要選立法會議員，覺得我是零經驗，怎麼能跟那些政治人物鬥？

儘管父母擔心女兒參政，但游蕙禎說服父母自己參選的必要：

我跟他們說其實香港人沒有時間繼續讓議會一直維持這樣狀況，我想做一些事情來改變立法會裡面的生態，改變議會內外的資訊流通，因為要做一個議會內外的抗爭，民眾是很重要，人數也很重要，現在政黨很缺乏讓民眾了解立法會在做甚麼的資訊，忽略民眾參與很重要，民眾對於政府的施壓能力永遠是最強的，所以我想進入議會後能夠做這些事情才是我最主要的目的。

傘運之後除了刺激許多傘後組織的出現，更為嚴重的衝擊恐怕是過去民主回歸與溫和抗議路線受到質疑甚至被部分年輕人唾棄，而這樣的分裂深深影響到目前香港非建制派陣營，作為參加過傘運的游蕙禎，對於和平抗議路線也有質疑：

一開始在雨傘革命發生的時候，戴耀庭那種公民抗命的講法是能夠參考的方法，但是之後我們驗證了政府不會理會公民抗命，因為香港不是真正民主的社會，如果真正民主的社會，公民抗命是有用的，能呼叫更多的人，或是令政府有表態，很可惜香港不是真正民主的社會。學民、學聯的學生，我一直覺得他們犧牲很大，到現在我還是這樣覺得，我相信也是同一種感覺讓當時很多市民出來，市民本來想支持他們，想保護他們，可是當中有我覺得學民、學聯有一些情勢上的錯判，讓市民覺得他們被出賣了。我到現在還是覺得他們都是堅守非暴力的原則，可是這原則在現在的香港社會還能不能堅持呢？當你主張非暴力時，政府恰恰是那個經常對你使用暴力的人，一個人正常反應就是抵抗，而不是舉高雙手投降，然後被警察拉回去警署就結束。

被問到這是否代表游蕙禎認為應該強力回擊政府，她是這麼回答：

因為政府對市民越來越強勢，也越來越暴力，政府怎樣對民眾，民眾就需要用同等的武力保護自己，那是一個很簡單的生存自然反應，如果連這樣單純的自保措施，也要阻止，政府就算對你怎樣打壓，對你怎樣暴力，你都不能對他們反抗，那是一種很離地的想法。

現
在香
港的非建
制派對於勇武抗爭
路線有相當大的歧異，特別是在今年
農曆年發生的旺角衝突[3]後，到底勇武的路線是否可行？

成為泛民與本土支持者相互攻擊的其中一個癥結點，練乙錚在旺角衝突後，於信報專欄寫到[4]:

香港的民主政黨儘管仍有權利主張自己的政黨奉行非暴力主義抗爭原則，卻沒有堅實的原則道理去批判、鄙夷別的民主抗爭者採取「勇武抗命」、「暴力抗赤」的手段策略，更沒有站在道德高地上與後者劃清界線的道德餘地。反而，由於非暴力主義抗爭路線30年成效不彰，就算不準備放棄自身的非暴力原則，也最低限度應該對勇武抗爭者的行動採取樂觀其成的態度，甚或給予某種程度的精神和道義支持，方為合理。

練乙錚這段話點出了為何香港會出現勇武路線，那是泛民30年來非暴力路線無法取得成果，才有市民選擇勇武路線，然而兩者並非是互斥，反而應該是「既未能相忘於江湖，亦必相响以濕、相濡以沫！」，在問到游蕙禎對於其他本土派還有香港眾志與香港列陣的看法時，游蕙禎也認為其實大家分別不大:

我覺得他們(熱普城)的目的是好的，也是想大家去關注前途問題，目的也只是想要香港人能主導一次自己前途的決定權，只是做法的不同，目的一樣。

他們(香港眾志與香港列陣)也是在做自決，基於公民參與之下做的自決行動，對我來說某個程度跟熱普城一樣，目標一樣，只是做法不同，分歧不是太大，對於這件事。另外他們很少談及香港人的身分認同，但我覺得這是不可或缺的環節，所以在宣傳文宣上我們側重的重點不同。

關於青年新政與立法會選舉





游蕙禎第一次以素人身分參選區議會選舉時，僅以三百票小輸經民聯的梁美芬，在短短的一年就取得這樣成績，可說是一鳴驚人，能夠有那麼亮眼的成績，一方面是港人對於未來的不安，加上候選人的個人魅力。那麼游蕙禎又是如何看待接下來的立法會選舉呢？

香港人對政府的不滿是直接催生青年新政與本民前等傘後組織，我們本來就是香港市民，我們看每一個政策的想法就是用一個很普通香港人的想法，港人對政府的不滿有很大的影響，2012立法會選舉當時還沒有本土派參選，一直都是傳統政黨如泛民與建制那一群人，互相搶票源。到了今年因為某部分香港人認為泛民一直以來做為所謂的反對派，並沒有做過一些真正反對的事情，有時候是跟政府妥協，所以有很多新的組織與人在今年立法會選舉出來，為了自己或是為了香港人而出來，他們曾經相信泛民政黨，相信代議士，但是到了今年我們或是市民認為代議士的位置應該自己出來做。

前面提到雨傘運動帶來的一個衝擊就是：許多港人對於過去三十年來泛民和平手段感到失望，認為北京與港府對於溫和手段是不會買帳，因此出現了許多的本土派，希望能夠進去議會改變議會的風氣，然而這不代表多數港人已經轉向本土派，在旺角衝突中一戰成名的本土民主前線梁天琦，在2月的立法會補選意外獲得六萬六千票，15.38%的得票率，雖然已經跌破許多人的眼鏡，但是泛民的楊岳喬拿下超過十六萬的票，建制派的周浩鼎也有十五萬票，顯見本土派要獲得更多港人支持，還需要更多努力，提出更多政策論述，這點游蕙禎也是了解，是否港人對政局不滿會讓本土派更加有利呢？

很難說，要看我們給他們怎樣的藍圖或是信心，我們強調的不只是自決的路線還有執政的意志，因為很多年來香港人都忽略了一個代議士或是一位議員，他不只是為了反對或是阻止政府做一些政策，其實有很多事要去做，如做一些政策的討論與研究，而這些政策是能夠實行出來，那是我們的目的，我們不只是談前途問題，我們談前途問題的同時需要想在這個大的框架下，我們還需要一些甚麼樣的內容，維持原狀還是需要改變一些東西，來滿足港人的需要。

聽到「執政」兩個字，筆者有點錯愕，因為以現在香港體制來說，非親北京的人不可能成為特首，何來執政之說？於是訪談後再跟游蕙禎請教她所謂的「執政」是甚麼意思？她表示：

執政即是推出一個民間政策的藍圖。誠然今日香港，議員缺乏提案權，只能審議政府法案，但我們希望透過執政意志鼓勵、帶動市民參與政策的討論、制訂過程，加強他們對於現今政權的反

思。只要解決了主權問題，我們便可以在政權架構內提出政策倡議，從而把香港人真正想要的政策實踐出來。

從這段話看起來，所謂的執政概念，比較像是進行審議式民主，這某個程度也是因為香港現在體制立法會議員的提案權被嚴重限縮，大部分只能被動審議政府法案，而民眾也只能被動接受，因此青年新政提出的

「執政」說，是希望將法案政策的主導權下放到讓市民能夠參與，是一種創制權的概念。

然而另一個問題就是「主權」的概念，又是指涉甚麼？這部分在後面的訪談中，游蕙禎有比較多的解釋。

游蕙禎所屬的青年新政並非一開始就是一個單一組織，而是由不同組織結合而成，既然有結合就有分裂，在今年2

月新政前發言人周世傑退出新政，六月新政去年唯一選上區議員的鄭葆賢也退出新政，鄭的退出在本土派之間投下震撼彈，到底新政發生甚麼事情？

青政的前發言人周世傑也提到組織內部欠缺領導人，導致各自為政，這是否代表新政是個不穩定的組織呢？

青年新政還是有核心成員，他們負責策略的判斷與決定，是不是各自為政呢？我想不是，一直是有核心成員去做判斷與協調。我想溝通是很重要的，因為我們的組織一開始成立時，就是由下而上的系統，每個重要的決定都通過會員投票來決定，雖然程序上比較慢，但對我們來說是必要的，不能忽略會員的意見。成員退出的原因我想是事件處理的方法不同，例如有會員覺得要用A方案來處理事件，但是其他人覺得B方法比較好，但組織只能選擇一個方法，這時候就需要有很多時間來討論與辯論。阿葆退出時，大家覺得如果我們雙方用另一個模式來合作，而不是在同一個組織下，效果或許比以前更好。對我來說沒有一個人一生都在一個黨，每個人都去找不同方法去做同樣一件事，其實目標一樣只是方法不同。

既然會員共同做出決策，那麼這決策對所有成員有約束力呢？

就像是政黨會有黨紀問題，如果黨員違反的話，會有黨紀處分，我問到新政有黨紀類似的制度嗎？

現在還沒有很嚴厲的黨規去約束會員，我們沒有很苛刻條件去約束會員，畢竟每個人都是業餘，每個人都是下班以後來幫忙，他們是義務性質，我們不應該去約束他們的。

傘後出現的許多組織，都有經費窘迫的問題，根本很難養得起正職員工，很多人都是白天有自己的工作，利用晚上與假日參與組織的運作，因此新政等傘後組織極度仰賴義工的參與，但這也是感人之處，那麼多年輕人願意犧牲休閒時間，只是希望為了香港的未來盡一份心力，這應該歸功於雨傘運動始料未及的成果。

如果游蕙禎今年立法會選舉成功當選的話，會希望推動那些政見呢？

就是現在談的前途問題，還有執政實質上執行的政策，對於民眾有甚麼影響？這幾年民眾一直很被動承受政府所推動的政策，某些政策是有問題的，為什麼每次都到最後一刻，民眾才知道政府現在有在推動很有問題的議案？然後民眾又必須去金鐘、去立法會施壓，為什麼每次都這樣呢？我覺得這是資訊流通的問題，我想進去立法會以後去推動資訊公開的相關措施，讓市民了解法案的內容與進程，還有各種法案的利弊，通過後可能的後果，並且帶動市民討論議案，來提出修正或新議案，結合市民的參與給政府壓力。

另外就是教育政策，我堅持必須及時截停普教中[5]

，因為其禍害已經漸漸在社區會顯露出來。孩子在課堂中學到的中文和日常在社區中接觸到的中文是截然不同的兩回事，不論是語法和用詞，差之毫釐，謬之千里。這種落差，是令孩子在日常跟他人溝通都出現問題，語言不是為溝通而生嗎？當這種語言根本令人與人之間的溝通構成障礙，即是證明政府的語文政策出現嚴重錯誤，必須糾正。

從游蕙禎的回答，可以看出她希望能夠將政策法案的主導權，從政府手上，轉移到讓市民也能夠一起參與，扭轉現在政府推動有害香港的政策時，民眾只能被動接受，或是遊行抗議的局面，也讓立法會更加透明，過去港人比較是政治冷感，但近年來各類大小的社會運動，已經讓越來越多的港人想要去了解政府的運作，如果真能順利推動，對於香港民主扎根會有很大助益。

關於本土認同與泛民



到底誰是香港人，這一兩年因為本土派的崛起，成為辯論與攻防的焦點，作為本土派的青年新政，自然也不能免於當中的論戰，香港本土力量的何志光曾經點名游蕙禎，要出示出生地證明自己

是香港本地出生，那麼游蕙禎本人又是如何定義香港人呢？

我沒有權力去決定這一批是香港人，那一批不是，我沒有那樣的資格，但香港人長久而來被強加上中國人的身份認同，漸漸令自己也混淆了自己的身份。為何要區分出中國人香港人，是兩地迥異的歷史和文化，造就了兩群完全不同風貌的族群，例如中國大部份省縣沒有殖民歷史，而香港有，就像中國人和台灣人的分別一樣。每個人只要肯去了解香港的過去經驗，為香港民主未來付出就能成為香港人。

游蕙禎對香港人的定義，既不採用中國與親中人士最喜歡用的共同血脈之說；同時也摒棄狹隘的香港出生地主義，從她回答

內地出生來香港成長或是長大過來香港念書結婚，在這裡生活，是否算是香港人？可以看出這點：

小時候上小學，很多同班同學都是新移民，但是他們今天甚至比一些土生土長的香港人還本土，他們會對這個政府很不滿，他們會身體力行做一些事情反抗或是對政府有表態，應該要看他們對這個社會願意貢獻多少，他們怎樣程度融入這個社會，而不是說新移民就不是香港人。

對游蕙禎來說，採取歷史文化的差異而非血統；採用對社會的融入及參與而非出生地，這樣的判準來看香港人，跟台灣認同的論述發展取徑是類似的。這樣的判準也避免被扣上狹隘本土主義的帽子，特別是一些本土派人士如梁天琦等人是新移民的後代。

因為對香港人的認定是採用上面的標準，那麼游蕙禎在香港人與中國人認同之間，就不會出現既是香港人也是中國人的認同：

我只是一個香港人，我沒有其他身分，我只是一個香港人，我不覺得自己是一個中國人，因為我不是跟中國人分享同一個生活環境或是分享同一個政治環境，根本沒有交集的時候，我不能說自己是一個中國人。

然而青年新政在處理跟中國的關係時，卻招致許多批評，對於六四與七一遊行，民主派多認為青年新政不能夠回答如何處理中國跟香港的關係，不是中國隔絕，中國就不會影響你，例如銅鑼灣書店事件，因此應該還是要跟北京有互動，而且參加六四遊行就是要不斷提醒世人中共的暴政，更何

況中國的

維權律師同樣聲援

香港民主，今天新政不參加，不就正

好是中共當局所期待的？如果青年新政認為遊行不能解決問題，那麼青年新政的對策是甚麼？

首先，我們從來沒有說過遊行沒用，也沒說過我們一定不會做任何的遊行。我覺得每次看政府如何處理一事件，用甚麼態度處理每一件議題，我們才決定用甚麼方法去抗爭。當一個政府已經漠視、已經忽略民眾遊行的情況下，我們覺得遊行只能呼叫更多民眾出來，那是遊行最大的效用。如果我們真的要去施壓或是要政府妥協，我們必須要做更多的事情。之前泛民說我們主張跟中國隔離，為何要說跟中國隔離呢？那是因為之前香港市民一直都很願意跟中國政府溝通，但溝通換來的結果是越來越大的施壓，越來越大的勢力，讓香港人生存空間越來越小，那不是我們想要的結果，我想那種溝通的方法，對泛民來說覺得是和平溝通，他們覺得那是平起平坐的交流，但我們覺得那不是平起平坐的交流，你手上甚麼都沒有的時候，你怎麼樣指望中國政府會因為你釋放這樣的善意，就會給你更多的自由呢？我們在歷史書上都知道中國共產黨是一個怎樣的政權，在這樣情況下，我們不會再上當。

這樣的說法是否能為泛民支持者所接受呢?特別是七一原本青年新政與本土民主前線計畫的集會臨時取消，讓許多泛民支持者嘲笑，游蕙禎也承認七一遊行事件失誤:

那次晚會我們承認是有問題的，一定是有問題的，那次的集會在安排上出問題，我們必須跟民眾道歉，必須要負責任，如果有民眾因為我們的呼籲而出來集會，而我們沒有足夠的支援，那是不負責任的表現。這件事以後我們想到的是，我們必須讓市民知道在未來抗爭的時候我們一定會出來，會提供適當的支援，流失的信心需要時間來挽回，我希望不需要用太久。

本土與泛民雙方的支持者勢同水火，在泛民口中本土變成笨土，在本土派眼裡泛民就是左膠，但是很現實的考量

泛民與本土派如此多政黨

，要爭取有限的選票上，是否應該要去協調呢?

而泛民與本土派支持者彼此的激烈攻擊程度，大有超越對建制派與北京的批評，要如何看待這樣的現象?游蕙禎倒是冷靜看待雙方的攻擊:

我想是因為大家都知道在網上罵中國政府是沒用的，只能罵香港的政黨，只能罵香港人為什麼那麼不爭氣，因為香港人才是能夠改變這情況唯一最大的力量，如果連這樣的力量都不能做得好，怎樣能指望之後的路走得更好呢?所以我想因為他們很關心，很想有一個很好的結果才会有這些批評，當中有些意見是有建設性的，比如說:一直有些聲音說我們的理念或是我們一些概念是不清晰，或是我們的定位很模糊，那些意見給我們很大參考價值，我們之後一些文宣或是我們發布的一些文章，應該從網民建議的角度去說，參考那些網民的意見去建構我們的論述主張。

那麼是否青年新政是否會參加戴耀廷的雷動計畫[6]呢?

不會參加，連泛民的政黨都沒有協調，他們理念比較一致，比較有協調空間，可是我們看到連超級區議會也出了六張名單，在這情況下他們自己也不想協調，怎麼能指望位於另一邊光譜的本土派跟他們協調?其實對於我們來說，跟泛民的理念或是主張上的不同是比較大的，就像泛民跟建制的不同，差異那麼大，根本沒有協調空間。

今年九月立法會選舉，各選區都出現大量的參選名單，香港立法會議員選舉方式頗為複雜，可以分

區域

跟功能組

別，區域議員又跟

台灣現在的單一選區或是過去的複數

選區投票方式有所不同

，比較接近我們的政黨票比例代表制，各陣營在每一區都提出一張名單，名單上有排名，選民圈選屬意的政黨，政黨得票席次計算是總有效票數除以席次，得到一個數額，政黨取得票數超過數額的一倍，就得到一個席次，然而如果非建制派參選的政黨過多，可能分散到票源，導致票數多但過於分散，以至於取得席次反倒變少，因此戴耀廷才會提出雷動計畫，希望整合非建制派的名單，只是到現在似乎看不出非建制派有整合的意願，非建制派在各選區提名名單幾乎都超過當選席次，對於九月立法會選舉結果會有甚麼影響?沒人敢保證。

關於女性



被網民暱稱為游BB

的游蕙禎去年被網民選為高登女神第二名，身為女性而且還是外貌亮眼的年輕女性政治工作者，自然會受到不少矚目，免不了也會受到不少攻擊，例如前面提到葉一知所寫的「因為游蕙禎，我背叛了太太」，不少師奶把游蕙禎當成假想敵。空有外表，沒有專業的批評，成為年輕女性工作者很難躲

得過的批評，那麼

游蕙禎本人認為她的外表對於參政的過程中是助力還是阻力?是否有批評者用外表攻擊她呢?

對於我來說，外貌是不是很大阻力或助力?我不覺得我的外貌有很大的條件呢!很多香港人都想相信新的人，不只是我，還有有很多人是在上年區議會選舉時，第一次出來參選，是一個素人的身分參與選舉，而且有相當數量新人當選，成為區議員，是不是外貌上的因素嗎?我想不是，你不會說觀塘區男的素人區議員，因為他外貌上很好就選上，我不覺得是這個原因，我覺得沒有這樣的因素。

另一個問題是用外表攻擊我，怎樣才算一個攻擊呢?有一些人會說是花瓶吧，如果真的有實力的話，怎麼會被人說是花瓶呢?所以有原因存在的，也反映說我必須跟民眾表現出我的能力，他們才會信服，我不覺得那是攻擊。

訪問到最後尾聲，當然要問一個比較不好回答的問題，就是香港與中國的關係，如果不能落實特首真普選，青政會怎麼行動?青政認為香港與中國未來應該維持甚麼樣的關係?

對我們來說落實真普選的前提是我們的主權是由香港人自己判斷自己決定，就算在現有的框架下，中國政府給我們一個『普選』，按照他們一貫的行事方法，也會在某些位置上會有限制，限制特首候選人的人數或那些人才能成為候選人，在這情況下就算行政長官是全民選出來，也有一些限制，特首必須要跟中國政府負責，我想這不是我們香港人願意看到的結果，所以就算我們很想有真普選，但是是基於我們已經決定了香港主權應該把握在我們手上，才能夠有真普選。

這答案似乎暗示游蕙禎也認為所謂的普選不光只是港人可以投票選特首，要連特首候選人都是港人自主決定，這跟泛民的主張沒有甚麼差異，於是筆者繼續問，如果假設北京政府堅持特首候選人為三位候選人選一個，但是三位都是由北京指定，那青政會怎麼行動？

我想不只是我們，我想很多香港人會再做一次行動，但我們不能保證這行動是甚麼樣的性質，因為之前79天的佔領我們已經做過，我們也知道佔領不可行的，那方法不可行，那我們就要想另一個方法，到時候香港人應該會有一個共識，我們會有甚麼樣的行動來處理這個問題，但還是我之前說的，先決定主權再決定普選，才會根治我們現在的問題。

由前面的回答，筆者注意到，游蕙禎一直提到的香港主權，到底游蕙禎口中所說的香港主權是怎樣的觀念？於是筆者請游蕙禎針對香港主權做一個說明：

八十年代香港有一個決定前途的機會，就是99年租期快到了，中國與英國政府在談判香港主權何去何從，那次主權討論其實香港人沒有發語權，一直很被動的等待中英雙方決定，我們就只能接受，現在我們不能在這樣下去，因為我們看到忽略市民的結果就是很多香港本來應該擁有的權力，都給中國政府剝奪，這樣情況之下，我們只能由自己來進行第二次前途問題的談判與第二次主權問題的討論。我想先經過討論再決定我們之後的路，對於香港人來說是最好的，也是一個根治現在所有政治問題的其中一個方法。

具體而言，這牽涉到基本法第一條：「香港是中國不可分離的一部份」，甚至基本法本身，也是在中國憲法之下，然而這從未有問過香港人的意願。2047年主權移交將屆滿50年，而我們在今天已經面對不少問題，譬如中國人移民來港佔用本地人資源、港中關係矛盾等，這些都是使我們必須開展前途討論的原因，因為這直接關係到民生問題。

筆者聽到這裡，隱隱約約覺得游蕙禎所說的香港主權，某個程度已經意涵著香港與中國的關係，至少是聯邦甚至是香港獨立，於是接著問前面提到第二次主權討論中，參與者是香港本地居民？還是中國

也需要一起參加，

畢竟現在香港還是中國的一部分，那

這樣討論主權的過程中，到底誰可以參與參與呢？游蕙禎回答得很決絕：

只有香港人討論，香港的主權

必須由香港人自己決定，在基本法裏

面，香港是中國不可或缺的一部分，但那不是香港人本身的共識，這條文本來就不是香港人的共識或是香港人承認的，所以這一次必須由香港人自己來判斷或是自己來討論。

那麼這是不是已經有隱含香港獨立的預設在裡面？

港獨必須是其中一個選項，有這可能性才能給香港人一個未來藍圖，就是未來拿回自己的主權，也能有很好的生活。

這樣的主張恐怕已經是抵觸到北京可以容忍的底線了，筆者問游蕙禎可是中國會同意嗎？如果中國不同意，青年新政怎麼去回應中國的反應？

中國是一定不會同意的，但是不是中國政府不同意我們就不做呢？我覺得完全不是，我們不需要去要求中國政府給我們民主的社會，我們是要靠自己爭取回來，那是主動與被動態度的問題，如果我們香港人也不主動爭取，你不能指望中國政府主動給你民主，那是我自己的想法。

為了進一步釐清香港獨立的說法，我們從時間點切割，問游蕙禎從現在到2047年還有2047年之後，她認為香港跟中國的關係是怎樣的關係？聯邦還是特區還是其他？

對於我來說，首先香港人決定自己主權，如果港人選擇獨立，到了那時中國政府還存在的話，應該跟香港是一個平等的地位，我們不需要再去要求或是請求中國政府給我們水啊！農產品的提供這樣的關係，現在關係完全是不對等，也不是我們想要的情況，我們想的是國際地位上我們是一個平等的地位，我們中間的交流是國家與國家之間交流，因為始終我們不是同一群人，我們是分開的。

坊間經常說香港的資源來自中國，可現實是以水資源為例，香港政府每年以天價購入東江水，那是貨真價實的交易，相信若香港自其他國家購入食水，價錢定必不會如此高昂，而且香港仍有空間發展水資源的自給自足。交易換來的貨品，非中國獨有，也就不存在「香港依賴中國」的情況。

游蕙禎說未來香港與中國是國家與國家的關係，所以在游蕙禎的心裡頭會覺得香港應該變成一個獨立的國家？

我自己是這麼想，但必須跟香港人去解釋，或是由香港人去同意才能做。

游蕙禎的回答事實上是給予一個緩衝的餘地，也就是追求港獨是她的期待，不過我們不確定是否青年新政也是這樣主張，這部分後來沒有追問，然而這不意味著游蕙禎會不顧一切推動港獨，反而是香港人同意，才能推動，因此現階段的工作，是在為港獨做思想準備，對香港人解釋各種對港獨的質疑，然而決定權還是在香港人身上。

不過就算港獨目前還只是口號，如果中國決定用軍隊駐進，武力嚇止港獨呼聲，那還會繼續追求港獨嗎？

我看現在香港在中國的地位，他敢把軍隊帶入香港嗎？我有疑問，因為在經濟上香港對中國來說是一個重要的地位，中國想要的是錢。當然涉及主權問題中國立場必較硬，我們一直在想，如果我們用投票的方式表達自己對於香港主權的取向，若港共或中國政府不願承認這結果，民眾就此採取進一步行動也是無可厚非。而此事亦將推至國際層面，迫令中國政府正視民意，逐步去實現我們說的自決的認同，因為自決對我們來說先透過投票來顯示民眾的意願，如果民眾選擇獨立，中國政府沒有這個道理去阻止我們去獨立，那是一個普世價值。

因此對於游蕙禎或是青年新政來說，由公投來決定香港前途可能是一個方式，然而目前香港並沒有公投法，可以想見光要立公投法就是一個漫長的過程，同時還要說服港人接受港獨的概念，香港中文大學7月24日民調，17.4%的港人支持2047後香港獨立，但有57.6%港人反對，不過15到24歲的受訪者，有39.2%支持港獨，26%反對，長遠來看支持港獨的人數應該會越來越高，這點跟台灣也很像，不過香港目前是中國的統制範圍，這樣的現實，也讓港獨比台獨更加困難。

這篇訪問在7月22日完成，那時立法會參選的名單還沒完成，就在8月2日，本土民主前線的梁天琦因為港獨主張被否決參選資格，港府任意曲解法令，隨意剝奪參選資格，已經嚴重破壞香港引以為傲的法律制度，九月的立法會選舉，原本已經渾沌的選情，因為梁天琦被剝奪選舉權更加混亂，民心也更加激動，香港正朝向動盪的將來。對於游蕙禎這批傘運後投入政治的年輕人來說，他們正站在一個歷史的十字路口，香港的民主發展究竟會有大突破，還是走向更肅殺的道路，他們無法掌握，只能全力衝刺，面對中國近年來最強勢的領導人，香港的民主只有更艱難，台灣能做甚麼樣的示範?能做甚麼樣的支援?需要台灣人認真思索。

訪後記:

如果讀者已經超過25歲，還記得25歲的你在做甚麼?筆者25歲的時候，正躲在研究生宿舍，利用學術網路「看」動作片，「聽」音樂，過著悠哉的研究生生活，而25歲的游蕙禎正在為了香港民主發展而努力...(突然覺得好慚愧啊)，這篇訪問的目的希望讓台灣的讀者去了解有一批主張香港自決的年輕人，正不畏政府的打壓，前仆後繼地為香港民主打拼，他們不是甚麼政二代出身，也不是來自大富之家，出身中產家庭，多數人白天也有自己的工作，只能利用工作閒暇投入組織運作，就是這樣平凡的一般市民，現在正在做著不平凡的事，他們訴說著儘管沒有龐大的政黨資源，沒有媒體的閃光燈，可能有時犯下令人傻眼的錯誤，被其他政黨與網民嘲笑，常常經費窘迫，但是秉持熾熱的心，一股不服輸的氣，就能為生活的這塊土地，做出貢獻，如果讀者還想進一步了解游蕙禎與青年新政，可以在臉書上追蹤游蕙禎臉書:游蕙禎 Yau Wai Ching。

另外青年新政也有網站<http://youngspiration.hk/>

，如果有讀者覺得這群年輕人值得鼓勵與支持，網站上也有捐款與商品販售。

[1] <https://thestandnews.com/politics/%E5%9B%A0%E7%82%BA%E6%B8%B8%E8%95%99%E7%A6%8E-%E6%88%91%E8%83%8C%E5%8F%9B%E4%BA%86%E5%A4%AA%E5%A4%AA/>

[2] 831決議是指中國人大常委會在2014年8月31日香港特首選舉做出三項決議: (1) 2017

1200人，四大界別組成的選舉委員會產生辦法。(2)
特首參選人須取得過半數提委會委員提名，才能出閘選特首。(3)
限制提名委員會只能選出2至3個候選人。

[3]是一場在2016年2月8日（農曆正月初一）至2月9日於香港旺角發生的警民衝突事件。政府表示起因是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在新年巡邏期間

被圍堵、辱罵及衝擊，需要香港警察協助[19][20]

[1][8]

。起初只有小規模衝突，後來警隊移來高台準備實施人群管制時，人群開始堵塞馬路並與警方發生推撞。警方之後動用胡椒噴霧及警棍驅散人群，而示威者開始使用木板、磚頭、玻璃瓶、垃圾桶等雜物攻擊警方，並縱火焚燒雜物阻擋警察推進，有記者被示威者襲擊，個別觀點將示威者和警察稱呼為「暴徒」和「黑警」[21][22][23][24]

。有警員因有人襲警而兩度向天開槍，

並用槍指向示威者[25][26][27]

，激發示威者更大的對抗，衝突升級。事件造成警員、記者和示威者等多人受傷，數十名示威者被警方拘捕。最高峰時有700多名示威者結集[10]，逾2,000塊地磚被擲[10]。事件到2月9

日早上八

時後人群逐漸散去

才落幕。而香港特區政府將本次事件定性為暴亂。資料來源:維基百科2016年農曆新年旺角騷亂

[4]練乙錚: 魚蛋革命防港變大陸 持續高壓壓出二二八。信報 2016.2.11

以普通話教授中文科，簡稱「普教中」，是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及香港語文教育及常務委員會（語常會）建議，將普通話取

締廣東話作為中國語文科的主要教學語言(

中文科的課堂以普通話為授課語言的比例逾50%)。語常會從2008

年起推出《協助香港中、小學推行「以普通話教授中國語文科」計劃》，撥款資助學校推行普教中。[1]

由於教學成效存疑，教育局網頁亦曾承認「目前仍未有確實證據，證明以普通話學習中國語文的學生的一般中文能力會有所改善。其中兩項研究發現，以普通話學習的學生的中文能力，與以廣東

話學

習的學生並無分別，甚或表現更差。」，及後刪除，引起「推普廢粵」爭議。資料來源:維基百科以普通話教授中文

[6]雷動計劃（英語：ThunderGo

）由香港大學法律學院副教授戴耀廷於2016年2

月首次提出，目標為爭取非建制派於2016

年香港立法會選舉取得達半議席。到6月，該計劃再增加由下而上、由選民主導的部分。

「雷動計劃」共包括三部分：

第一部份是「協調參選」。希望非建制派的參選人能協調或以初選方式減少出選名單。

第二部份是「策略性投票」。希望選民在決定投票給哪位候選人時，除了考慮自己是否支持該候選人的政綱外，還會考慮他的勝算。若從民調看到他最想支持的候選人沒有勝算，就把票投給在民調中顯示是較具勝算的第二選擇。

第三部份是「雷霆救兵」。在每區招募一萬名「雷霆救兵」。依據從各方所收集到及經整合的選情資訊，「雷霆救兵」在選舉日當天的最後數小時，作出最關鍵的投票，把票投給非建制派邊緣名單中最有勝算的候選人。

「協調參選」是由參選人主導，但不影響「策略性投票」及「雷霆救兵」的運作，後兩者是由選民作主的投票策略。若參選人未能協調，更加須要進行策略投票。資料來源:維基百科 雷動計畫